臺南市立後甲國民中學 113 學年度 第二學期 第一次定期考日期、科目時程表(二年級)

iew1	
1	
自修	
-)+	
~	
)	

- ※114年03月03日(星期一)15:15~16:05進行一、二年級寫作測驗。
- ※社會科及二、三年級自然科,請考生攜帶 2B 鉛筆及橡皮擦。
- ※手寫部分之「作文及數學非選」僅能用「黑色」原子筆或墨水筆書寫,禁止 使用擦擦筆、鉛筆作答。
- ※嚴禁配戴 30 產品進入試場。
- ※考試作答前請先行檢查試卷、答案卷、答案卡,並書寫劃記班級座號姓名等 資料後,再開始作答。
- ※答案卡班級座號劃記錯誤,考科皆扣5分。
- ※其餘相關應試事項請詳閱學生應試規則(如附件)。